

2020年7月15日 星期三

2020年第26期 本刊今日4版

邮发代号 17-77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33

河北省人民检察院举报电话(0311)12309

检察周刊

强化法律监督 维护公平正义



全面落实党中央印发的《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

最高检党组制定落实主体责任清单

近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结合全面从严治党形势任务,制定了《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和《2020年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任务安排表》,全面落实党中央印发的《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下称《责任规定》),进一步推动形成全面从严治党合力,把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落到实处。

中央《责任规定》下发后,最高检党组第一时间组织专题学习,要求强化政治机关站位,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引领带动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各项任务。

计算机硬盘数据恢复,让“知名老中医”现了原形;图像清晰化处理,用技术击破谎言;特殊笔顺判断,使签名鉴定争议水落石出……我省检察机关检察技术人员运用专业技术手段,让一件件疑难案件真相大白。让我们一起走近这些隐于“幕后”的“技术官”——

还原案件真相的“科技神探”

□ 河北法制报记者 牛继芬

随着科技发展的日新月异,检察技术在办案中的应用也越来越广泛。检察技术人员利用科学技术手段辅助侦查,配合案件的审查,进行检验鉴定,解决案件中的专门性问题,根据需要,还以有专门知识的人身份出庭,从专业角度回答控辩双方及议庭的有关问题,为公平公正办案提供技术支持,用科技手段让证据说话,把真相还原。

记者近日采访了几位检察技术人员,从他们办理的一件件案件中,揭开检察技术的神秘面纱,感受检察技术给办案带来的强力支撑。

计算机硬盘数据恢复,让“知名老中医”现了原形

2013年3至10月,刘某某利用互联网非法建立售药网站,将便宜购买的普通药品拆散、更换包装后高价售出,并虚构老中医

身份,雇人冒充老中医、名医等,通过互联网诱导被害人购买药品。

2013年10月,公安机关对刘某某等人实施抓捕。2015年12月,检察院以涉嫌生产、销售假药罪向法院提起公诉。法院以指控的销售数额大部分证据不足为由,认定刘某某构成销售假药罪,判处刘某某有期徒刑一年零六个月,并处罚金4万元。

先后两次提出抗诉未果后,检察机关依然没有放弃,他们将原侦查机关没有调取的电子数据,委托衡水市检察院司法鉴定中心进行取证。

“我们对涉案的3块计算机硬盘进行了数据恢复和提取,共恢复提取出与案件相关的五种假冒药品的各版本网站源文件等数据5.76GB,假冒药品涉案金额80余万元。”衡水市检察院检察信息技术部主任韩业兴告诉记者,这些精品案例涵盖7个专业门类共27例。

这份电子证据,直接增强了承办检察官对证据的内心确认。检察机关于2018年9月提出了第

三次抗诉。同年11月,法院以销售假药罪判处被告人刘某某有期徒刑十二年,并处罚金120万元。

近年来,全省检察机关检察信息技术部门全力推动技术办案数量与质量双提升,技术支撑办案能力再上新台阶,办案数量连续两年在全国检察机关名列前十。在做大做强法医、文痕检等传统门类的同时,他们积极探索公益诉讼快速检测等新型检察技术应用,形成了一座数量巨大、种类齐全、实践丰富的技术案例“富矿”。

“为更好地开发、挖掘、利用好这些‘富矿’,今年,我们组织专班对全省检察技术精品案例开展全面梳理工作,经过层层筛选与专家评审,整理成《近两年河北检察技术精品案例荟萃》。”省检察院二级巡视员、检察信息技术部主任韩业兴告诉记者,这些精品案例涵括7个专业门类共27例。

“为更好地开发、挖掘、利用好这些‘富矿’,今年,我们组织专班对全省检察技术精品案例开展全面梳理工作,经过层层筛选与专家评审,整理成《近两年河北检察技术精品案例荟萃》。”省检察院二级巡视员、检察信息技术部主任韩业兴告诉记者,这些精品案例涵括7个专业门类共27例。此举得到了最高检检察长张军和副检察长童建明、张雪樵的批示肯定。

图像清晰化处理,用技术击破谎言

2018年5月,张某因与吕某之间的纠纷未能得到妥善解决,便到吕某家用铁锹对院内轿车进行打砸,造成该车前侧、右侧、后侧车窗玻璃破碎,右倒车镜、前机盖、车顶及车门等多处不同程度损坏,经鉴定,损失约为5000元。在案件审查阶段,张某辩称只砸了汽车后窗玻璃。吕某虽然提供了现场照片,但因图像模糊无法确认车辆损坏部位及痕迹。

记者了解到,如果无法证明该车其余部件损毁也是由张某所为,则可能会因达不到相应损失价格,张某就构不成犯罪。

怎么办?

办案检察官想到借助技术手段还原真相。省检察院司法鉴定中心受委托对车辆损坏痕迹进行图像清晰化处理。

(下转第6版)

助力石津干渠跨区域保护
石衡辛三地检方建立公益诉讼协作机制

河北法制报讯 (贺吉祥)为贯彻落实“两个最严”生态法治观和最高检“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专项监督活动,助推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推动南水北调石津干渠水资源全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近日,衡水深州市检察院联合石家庄晋州市检察院、辛集市检察院共同签署《关于建立石津干渠流域检察机关跨区域检察公益诉讼工作协作机制的意见》,探索构建协同保护的长效机制。衡水市检察院主管副检察长,晋州市、深州市、辛集市检察院检察长,深州市政府、市水务局以及三地石津灌区管理局相关负责人参加此次活动。

针对石津干渠流域环境保护中不同程度存在的渠坡脏、乱,围挡损毁,宣传教育投入不足,多重保护管理效果不佳等痼疾,为形成协同保护合力,推动、督促问题得到系统、长效解决,三地检察机关启动了跨区域检察公益诉讼工作协作机制,助力石津干渠跨流域保护。三地检方建立协作联席会议机制,每年召开一次工作协作会,交流研讨区域内石津干渠保护公益诉讼工作中的新情况、新问题,研究决定区域检察工作协作重大事项,并对具体协作项目制订详细的协作协议;建立办案协作配合机制,对区域内其他检察院来本院办案的,在法律手续齐备的情况下,积极协助调取相关材料、核实证据、借阅案卷等,逐步建立和完善办案协作配合机制;建立检察工作经验交流机制,加强对检察工作中实用经验的归纳和总结,对公益诉讼工作的机制性问题,共同开展系统研究,提出有针对性、可操作的意见建议,共同推进相关问题的实质解决;建立检察公益诉讼成果共享机制,定期通报保护石津干渠检察公益诉讼各类成果和相关信息,实现长久信息共享,精准发力。

承德市检察机关与团委合作
共同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河北法制报讯 (郭晓燕)今年以来,承德市检察院及11个县区院相继与共青团团市委、县(区)委签订了《关于构建“团检护航”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社会支持体系的实施方案》(下称《实施方案》),大力推动少年司法改革实践,全面构建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社会支持体系,全面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实施方案》从加强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广泛吸纳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建立保护

未成年人联动机制等多方面达成合作意向,重点对涉罪未成年人及未成年被害人等群体开展教育、帮扶及社会服务,旨在构建全市“团检护航”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社会支持体系品牌。

自《实施方案》签订以来,团检普法宣传出新招出实效,合作推出“普法云课堂”四期,累计阅读量达35.6万。五四青年节期间推出的法律知识竞赛活动,参与答题青少年达30.9万。另外,团检合作落实未成年人特殊

检察制度效果显著,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进行社会调查9人次,合适成年人到场参加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讯问工作8人次,对5名涉案未成年人开展帮教活动,进行爱国主义教育。

承德市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在今后的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工作中,继续以《实施方案》为指导,实现检察机关专业化办案与共青团社会化保护有效衔接,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浓厚氛围。

沧州市检察机关多措并举
推动检察理论研究迈向更高水平

河北法制报讯 (庞雪王艺菲)2019年度全省检察机关优秀调研成果评选结果日前揭晓,沧州市检察机关共有13篇文章获奖,获奖数位居全省前列。

近年来,沧州市检察机关坚持以构建法律政策研究大格局、促进检察理论研究大提升、谋求群众性调研大发展为目标,抓重点、攻难点,补弱项、带全面,检察理论研究的氛围更加浓厚,检察理论研究

的成果更加丰硕,每年在省级以上媒体刊发各类调研文章百余篇;承担省级以上课题4项,多篇经验性调研材料被省级以上检察机关转发。

为了带动更多年轻干警参与检察理论研究工作,沧州市检察院检察长杨浩带头示范,主持重要课题项目,副检察长黄英杰主持申报的省级课题《检察建议效力研究》被确定为省法学会重点课题。东光、肃宁等院检察长

主持申报的省级课题均成功立项,激发起广大干警强烈的调研热情。

在全省检察机关开展的调研百日会战活动中,沧州两级检察院积极响应,快速行动。市院第一时间成立集中调研活动领导小组,组织召开调度会,对集中调研活动实施步骤、措施办法等提出明确具体要求。活动期间,两级院共刊发省级以上各类调研文章52篇,其中国家级13篇。

全面落实党中央印发的《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

最高检党组制定落实主体责任清单

近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结合全面从严治党形势任务,制定了《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和《2020年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任务安排表》,全面落实党中央印发的《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下称《责任规定》),进一步推动形成全面从严治党合力,把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落到实处。

中央《责任规定》下发后,最高检党组第一时间组织专题学习,要求强化政治机关站位,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引领带动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各项任务。

以公开促公正 用听证赢公信

省检察院公开听证一起复议案

河北法制报讯 (张岩)7月9日,省检察院对一起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不立案复议案举行公开听证会。

本次听证会邀请了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共五人担任听证员。省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主办检察官何国昌主持听证会,省检察院第五检察部部分人员、原办案单位承办人参加听证会,邢台市检察院第五检察部全体人员和部分基层院相关部门人员旁听了听证会。

鉴于复议申请人逾期

七旬、身体欠佳,听证会会场就近选择在离申请人所在地不远的邢台市检察院。

听证会上,主持人首先介绍了本次听证会的目的、参会人员及听证内容,就发言和提问提出要求;

复议申请人邹某陈述了控告所依据的事实证据,并提出诉求;办案人员对案情进行详细介绍,阐释了

相关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以及办案过程。听证员围绕主要问题进行了针对性、专业性的发问,又从不同角度阐释自己对案件的看法,通过进行认真评议,最终形成评议意见。

整个听证过程既涉及案情事实,又涉及具体法律适用问题,各个环节之间衔接流畅,邹某和原办案单位承办人针对听证内容充分发表了各自意见。

“听证会给了我和办案人员、听证员面对面交流的机会,相信检察官一定会依法公正处理。”听证会结束后,邹某表示。

省检察院此次举行的职务犯罪案件不立案复议案件公开听证会,是接受社会监督、保证办案质量、提高司法公信力一次有益的探索,有助于进一步提升检察办案质量、促进司法规范化、化解司法矛盾、提高司法公信力。

邢台检方公开听证一起行政检察监督案

河北法制报讯 (李路全)为认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精准监督理念,坚持以公开促公正赢公信,近日,邢台市检察院依法对某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与马某某劳动和社会保障行政其他行为一案进行了公开听证。听证会由人民监督员、人大代表等5人担任听证员,邢台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苗永革主持听证会。市检察院第七检察部、襄都区、信都区、任泽区、开发区、平乡县等检察院的40余名干警观摩听证。

据悉,马某某配偶张

某在某劳务公司承包的某工程打工期间发生工伤事故,经某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仲裁裁决:用人单位某劳务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医疗费、丧葬补助金及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共计582373.6元,赔偿义务人无力履行。后马某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马某某向某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申请张某某工伤保险待遇先行支付,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作出不予受理答复,马某某不服向法院起诉,法院判决该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就该先行支付工伤保险待遇申请予以核定支付。

据称,马某某配偶张某在某劳务公司承包的某工程打工期间发生工伤事故,经某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仲裁裁决:用人单位某劳务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医疗费、丧葬补助金及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共计582373.6元,赔偿义务人无力履行。后马某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马某某向某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申请张某某工伤保险待遇先行支付,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作出不予受理答复,马某某不服向法院起诉,法院判决该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就该先行支付工伤保险待遇申请予以核定支付。

定州市检察院深入企业开展法治宣讲
发挥检察职能护航民营企业健康发展

河北法制报讯 (吕娟朱国盛)近日,定州市检察院选派第二检察部检察官到河北金牛大药业科技有限公司,就如何准确区分经营活动中正当融资行为与非法集资犯罪,如何防止以刑事手段插手经济纠纷,慎重使用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性措施,如何帮助民营企业防控风险,对涉嫌犯罪的民营企业经营者依法审慎适用强制性措施等相关法律政策问题进行法治宣讲。

宣讲中,检察官针对公司、企业人员职务侵占罪、挪用资金罪等常见、多发犯罪,特别对职务侵占罪、挪

用资金罪的犯罪构成要件,结合最高人民检察院首批涉民营企业司法保护典型案例等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同时提出,检察机关通过查办公司、企业从业人员职务侵占、挪用资金犯罪,依法保障民营企业财产权,在依法惩处侵害企业权益犯罪的同时,也重视企业退赔需求及退赔落实情况,帮助民营企业挽回经济损失。授课结束后,检察官对员工热切关心、充满疑惑的问题进行现场解答,员工纷纷表示,听了检察官的宣讲受益匪浅,通过以案释法,了解了相关法律知识,要做懂法守法的好员工。

检察周刊名片

编辑部主任:安世乔 13932149635
副主任:韩志强 13303113276
孙继增 13032610871
本期编辑:牛继芬 13803115896
李胜男 13463962628
张志青 13081046120
联系电话:0311-66871673
河北检察新闻邮箱:hbjcxw@126.com
检察周刊邮箱:jianchazhoukan@126.com
检察内网邮箱:jczk@he.pro

责编:牛继芬